

# 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济中法〔2020〕15号

## 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关于进一步加强知识产权司法保护服务保障 优化营商环境和创新驱动发展的意见

(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2020年第6次审判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认真执行中办、国办《关于加强知识产权审判领域改革创新若干问题的意见》《关于强化知识产权保护的意見》，充分发挥知识产权审判激励和保护创新职能作用，积极推动营造一流法治营商环境和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实施，全力保障济南加快新旧动能转换先行区、自由贸易试验区及区域性科创中心建设，结合济南法院工作实际，制定如下意

见。

## 一、更新观念提高认识，切实增强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工作的责任感、使命感

### 1. 认清当前形势，深刻理解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的重要意义。

知识产权是国家科技创新能力和水平的集中体现，是国家发展的战略性资源，是提高国际竞争力的核心要素。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提高知识产权的创造、运用和管理水平，对于加快经济结构调整、推进自主创新、深化改革、提高对外开放水平，从而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发展，都具有重要意义。当前新旧动能转换先行区、自由贸易试验区两大国家战略先后落地济南，市委十一届十次全会做出了抢抓新一轮科技革命机遇大力发展高端前沿产业的决策部署。面对新的形势任务，要进一步增强思想政治意识，切实增强知识产权审判服务大局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切实履行好司法审判职能，努力满足建设新时代现代化创新型省会城市新的更高的司法需求。

### 2. 明确目标任务，充分发挥司法保护主导作用。

紧紧围绕市委提出的“1+495”工作体系，以“推动和保护企业自主创新，提升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能级，加速推动新旧动能转换，加快形成引领型的现代化经济体系”为目标，始终坚持“司法主导、严格保护、分类施策、比例协调”知识产权司法政策，着力破解知识产权维权“举证难、周期长、成本高、赔偿低”问题，以最严格

的方式保护知识产权，有效遏制知识产权侵权行为，积极营造尊重知识、尊重创新的法治营商环境，服务保障省会经济高质量发展。

## **二、坚持司法保护基本原则，夯实服务优化营商环境和创新驱动发展的基础**

3. 坚持依法保护，全面提升司法公信力。正确适用法律法规，依法审理各类知识产权案件，充分发挥知识产权审判对科技创新、品牌保护和文化繁荣的促进作用。遵循国际公约及国际惯例，积极探索域外法查明的新途径，依法稳妥处理涉外知识产权纠纷案件。坚持罪刑法定、疑罪从无原则，正确把握知识产权刑事犯罪构成要件，依法打击侵犯各类知识产权犯罪。通过提供公正、优质、高效的知识产权司法服务，努力将济南法院打造成为当事人信赖的一流知识产权争端解决地。

4. 坚持平等保护，维护公平有序竞争秩序。坚持各类市场主体诉讼地位平等、法律适用平等、法律责任平等，依法平等保护包括民营企业在内的各类市场主体的知识产权，努力营造稳定、公开、透明、可预期的法治化营商环境。在涉外知识产权案件中，根据国际条约和国内立法，依法遵循国民待遇原则，坚持平等保护中外知识产权权利人的合法权益。依法妥善审理自贸区涉平行进口、定牌加工等知识产权纠纷，积极营造自贸区平等有序、公平竞争的投资、创新环境。

5. 坚持严格保护，营造激励创新法治环境。坚持知识产权侵权损害赔偿的市场价值导向，严厉打击各种知识产权侵权行为，切实保障权利人获得充分赔偿。对于确有证据证明实际损失或侵权获利明显超过法定赔偿最高限额的，可超过法定赔偿限额赔偿；对于恶意侵权、多次侵权等严重侵权行为，依法适用惩罚性赔偿制度，切实提高知识产权侵权行为的违法成本。依法运用证明妨碍排除、书证提出命令等规则，依法认定可信时间戳、区块链等技术手段获取电子证据的效力，减轻权利人举证负担，有效提升权利人的获得感和安全感。

### 三、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全力服务保障优化营商环境和创新驱动发展

6. 加强专利权司法保护，保障和促进技术创新。妥善运用知识产权法律制度中的保护限制和例外，合理确定法律责任边界，降低创新者的法律风险，激发和保护企业家精神。严格保护关键核心技术及新一代信息技术、人工智能、新能源新材料等科技创新成果，激励技术进步和产业升级。充分发挥集中管辖我省中西部地区技术类案件的制度优势，全力提升司法保障科技创新的公信力、影响力。加强对医药技术特别是涉疫情诊断检测技术、抗病毒药物、医用呼吸防护产品等方面科技知识产权的保护，为疫情防治提供优质司法保障。

7. 加强商标权司法保护，维护和培育自主品牌。遵循诚实信

用原则，保护在先权利，打击恶意抢注、商标攀附及仿冒等不诚信行为，净化市场竞争环境。根据商标用于区别商品或服务来源的核心功能，合理界定商标权的范围，根据商标的显著性程度、知名度大小等确定保护强度和范围，加强对知名商标、老字号、历史传承意义的标志保护。划清商业标识之间的边界，依法妥善处理注册商标、企业名称及商品名称、包装、装潢等权利冲突纠纷，助力省会品牌建设。

**8. 加强著作权司法保护，提升文化软实力。**立足济南作为全省文化中心实际，大力推动数字出版、文化演艺等文化产业发展，繁荣文化市场。积极应对数字经济、人工智能等新产业、新技术对著作权保护带来的新挑战，鼓励文化创意、动漫游戏等新兴文化产业发展。准确把握网络环境下著作权司法保护的尺度，妥善处理保护著作权与保障信息传播、促进网络经营企业健康发展的关系。针对济南自贸区重点发展人工智能、信息技术等产业，建设区域性科技创新中心的实际，加大计算机软件司法保护力度。

**9. 加强商业秘密司法保护，保障商业信息安全。**妥善采用接触加实质相似等推定规则认定案件事实，依法准确认定侵犯商业秘密行为。依法制裁窃取和非法披露、使用他人商业秘密的行为，切实保护企业的商业秘密权益，引导企业依法建立健全商业秘密管理制度。妥善处理保护商业秘密与自由择业、涉密者竞业限制与人才合理流动的关系，既保护权利人的合法权利，积极营造良

好的贸易投资环境，同时维护劳动者正当就业、创业的合法权益。

10. 依法制止不正当竞争，规范市场竞争秩序。充分发挥反不正当竞争法的补充性保护作用，以扰乱市场竞争秩序、损害经营者或者消费者合法权益为不正当竞争的本质要件，正确把握不正当竞争行为的界定。依法妥善处理新型商业模式下的竞争案件，具体适用法律时以有利于促进创新、有利于公平竞争、有利于消费者的长远利益为指引。针对社会经济高速发展现状，加强网络领域竞争秩序规制，明确和细化网络环境下侵权行为及不正当竞争行为的判断标准，规范网络竞争秩序。

11. 积极延伸司法职能，有效提升司法服务效果。密切关注新旧动能转换先行区、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过程中，可能产生的影响和制约科技创新的普遍性、苗头性问题，及时提出科学合理、切实可行的对策建议，为党委、政府提供决策依据。加强与企业联系点特别是高新技术企业的沟通交流，及时了解企业在创新发展过程中遇到的知识产权难题，为驻济企业积极提供有针对性的法律咨询和服务。

#### **四、创新机制优化管理，积极推动知识产权审判体系机制的现代化**

12. 全面加强诉源治理，多元化解矛盾纠纷。坚持把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探索建立著作权、商标权等知识产权纠纷案件诉前调解程序，推动人民调解、行政调解、行业调解等参与

纠纷化解，力争把事实清楚、当事人争议不大的知识产权纠纷化解在诉前。积极协调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签订协作协议，推进知识产权快速协同保护平台建设，开展技术类知识产权案件的联调联解工作，完善知识产权纠纷多元化解机制。继续加强速裁团队建设，推进非技术类知识产权案件速裁调撤工作，进一步提高案件调撤率及自动履行率，从根本上化解矛盾纠纷，实现案结事了。

**13. 积极推进繁简分流，提高案件审判效率。**积极推进民事诉讼程序繁简分流试点改革，切实增强知识产权司法救济的便民性和时效性，着力破解知识产权案件审理“周期长”问题。基层法院将规定标的额以内事实清楚的商标权、著作权等案件纳入小额诉讼程序审理范围，中级法院对不服第一审适用简易程序审理结案的以及民事裁定上诉的案件适用独任制予以审理。制定要素式审判方式指引及裁判文书样式，推进商标权、著作权等案件的类型化审理、要素化审判，简化审判流程，实现类案专审简案快办，进一步提升知识产权纠纷解决效率。

**14. 大力推行精品战略，发挥典型案例指引作用。**深入推行“精品庭审”“精品文书”“精品案例”等知识产权审判精品战略。对于具有示范价值的案件和社会关注度高、影响较大的案件，尤其是对于涉及新市场领域、新商业模式、新技术产业等知识产权保护标准模糊的案件，勇于和善于作出具有代表性和引领性的裁判，不断提炼法律适用的标准和裁判规则。发挥典型案例司法引领作

用，通过裁判明确划定知识产权权利边界和侵权行为边界，为市场主体的竞争行为提供明确清晰的规则导向，引导制造业企业通过技术进步和科技创新实现产业升级。

**15. 全力加强审判管理，促进司法办案提质增效。**强化审限管理，严格审限延长、扣除等情形的审批。严格审查中止申请，防止因知识产权授权确权程序拖延诉讼。积极适用管辖权异议简化审程序，提高管辖异议审查的质量和效率。运用法官会议对疑难复杂案件进行研讨，有针对性地改进审判工作，形成裁判规则共识，统一案件裁判尺度，确保知识产权案件审判质量。

**16. 全面整合审判资源，完善审判体系机制。**优化完善济南知识产权案件管辖布局，在历下区、章丘区和莱芜区三个基层法院具有知识产权“三合一”审判管辖权的基础上，增设市中区、天桥区、长清区三家基层法院管辖一般知识产权案件，将著作权、商标权、特许经营合同等标的额在 50 万元以下的一般知识产权案件调整由基层法院管辖，并与相关地市中院签订《跨区域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协作的框架协议》，构建优势互补、协调顺畅、信息共享、有机衔接的跨区域多元化知识产权保护体系。

**17. 深化“三合一”改革，构建立体保护体系。**深入推进知识产权“三合一”审判机制改革，促进知识产权民事、刑事和行政审判程序相协调。完善与公安、检察、行政机关的沟通协调机制，积极建立与公安、检察、行政执法等部门的联动配合机制，积极

参与市打假办组织的打击假冒伪劣、侵犯知识产权专项行动，注重与市场监督管理局、版权局、行业协会等相关部门行业的沟通协调，积极构建省会城市知识产权立体保护网络。

## **五、加强调研宣传和自身建设，积极推动知识产权审判能力的现代化**

18. 深入开展司法调研，提升司法专业化水平。结合省会科技、经济、文化发展的特点和审判工作实际，及时总结审判实践经验指导审判实践。主动加强与驻济高校及科研院所的交流合作，积极参加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新旧动能转换高端论坛，分享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的经验和成果。从驻济科研院所等机构遴选技术专家组成专家库，建立符合济南法院审判实际的聘任制技术调查官制度，发挥技术调查官、人民陪审员、专家辅助人的专业优势，解决知识产权审判专业技术事实的认定难题，提高知识产权审判质效。

19. 加大司法宣传力度，增强司法保护透明度。认真做好“4·26世界知识产权日”主题宣传，召开知识产权司法保护新闻通报会，发布十大典型案例，并通过现场开庭、专题讲座、走访调研等方式全面展现济南知识产权保护创新举措和工作成效，积极回应新旧动能转换先行区、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过程中的新情况、新问题，不断提高企业及社会公众的知识产权保护意识，传递知识产权司法保护正能量。积极参与智慧法院建设，努力探索移动

互联网环境下司法公开的新途径，积极推动更多知识产权案件通过互联网在线审理，让在线办案成为法官办案优选项，促进“线下纠纷线上解决”，并借助电子送达、网络调解等平台，全面提升审判水平，让司法权在阳光下运行。

20. 提高思想政治素质，提升司法履职能力。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始终坚持党的领导，坚持党建引领作用，以党建带队建促审判，确保知识产权审判工作始终沿着正确方向前进。充分认识知识产权审判工作的政治敏感性，妥善处理重大敏感案件，实现法律效果与政治效果、社会效果有机统一。采取多种方式加强对新法律、新领域、新技术的学习，着重提高知识产权法律政策能力。坚持不懈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始终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努力打造一支政治坚定、顾全大局、精通法律、廉洁高效、具有国际视野的复合型知识产权审判队伍。



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办公室

2020年4月1日印发